2026年促进经济“稳中求进、提质增效”政策清单（第一批）

为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全面落实国家稳就业、稳企业、稳市场、稳预期各项政策举措，创新政策集成供给，加力做足增量、遏制减量、应对变量，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，更好发挥经济大省“挑大梁”作用，现提出如下政策措施。

一、巩固服务业向好态势

1.政策内容：加快培育服务业优质增量，从省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中安排5000万元，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在建项目给予支持，每个项目最高补助100万元，进一步做大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盘子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局服务业科5277451、市财政局经济建设科5278394）

2.政策内容：加力支持服务业稳运行、优结构，从省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中安排1.5亿元，对现代服务业项目给予补助。其中，安排9000万元，围绕人工智能、工业互联网、科技研发、检验检测、质量认证等重点领域，支持高端生产性服务业企业项目建设；安排6000万元，聚焦服务业骨干行业，支持互联网批发、专业市场、多式联运、仓储物流等重点领域优质项目。每个项目最高补助200万元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局服务业科5277451、市财政局经济建设科5278394）

3.政策内容：增强服务业专项政策资金引领撬动作用，省级筹集资金，扩大省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规模，支持服务业平台经济和重点行业领域平台型企业发展，支持高成长性企业稳定经营和优质经营主体培育壮大，促进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，推动服务业扩能提质，进一步提高服务业贡献度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局服务业科5277451、市财政局经济建设科5278394）

4.政策内容：促进海洋服务业发展，省级筹集1亿元资金，支持一批海洋公共管理服务、海洋科研教育、海洋旅游等重点领域优质项目，对符合条件的海洋服务业企业年度新增经营性、生产性银行贷款给予一次性贴息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局动能科5277421、市财政局经济建设科5278394）

5.政策内容：深入开展“人工智能+”行动，从省预算内投资中安排5000万元，重点支持人工智能应用中试基地、人工智能应用场景攻关项目；其中，对获批国家级应用中试基地的，每个给予最高1000万元补助，促进人工智能加速赋能应用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局投资科5277417、市财政局经济建设科5278394）

6.政策内容：实施文旅消费提升行动，利用春节、五一、暑期、国庆等节假日，联合金融机构，引导有意向的文旅企业、商户举办文旅消费活动，通过市场化方式对符合条件的3A级（含）以上景区、三星级（含）以上旅游饭店、温泉、民宿、旅行社等场景消费给予减免优惠。（责任单位：市文旅局5276206、市财

政局行政事业科 5278349）

二、推动工业稳产提质

7.政策内容：对钢铁、有色、化工、汽车、纺织服装等 12 个行业逐一制定稳增长工作方案，“一业一策”细化举措，支持企业稳产满产、扩能增效，提升行业产能利用率；支持钢铁、铝业绿色低碳转型，完善废钢铁、废铝回收加工配送体系，推进再生资源高效利用。省级统筹资金，实施“技改专项贷”贴息、技术改造设备奖补、首批次新材料保险补偿等政策，支持开展设备更新、技术创新和数字化、绿色化转型，推动传统优势行业加快迈向中高端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工信局产业发展科 5277392、市财政局企业与金融科 5278404）

8.政策内容：完善服务民营企业专项行动常态化、长效化机制，动态征集解决企业在生产经营、项目建设、融资贷款、要素保障等方面的困难诉求，聚焦破解共性问题，针对性完善政策，惠及更多企业。加大拖欠企业账款清理力度，支持人民法院将拖欠企业账款案件及时立案审理，根据合法、自愿的原则进行调解，加强对拖欠主体的强制执行，用法治化手段推动企业应收账款及时回笼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局综合科 5277431、市工信局运行监测科 5277380、市司法局法制工作科 5276821）

9.政策内容：聚焦重点产业强链增效、核心技术攻关等发展需求，组织实施一批产业规划类、企业经营类专利导航项目，对符合条件的产业规划类、企业经营类专利导航项目，每项分别给

予最高30万元、15万元经费补助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和广告监督管理科17861259635、市财政局企业与金融科5278404）

三、全力稳住项目投资

10.政策内容：聚焦新质生产力培育、重大基础设施建设、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，谋划推出2000个省级重点项目，统筹专项经费支持重大项目做实前期工作，推动早落地、快达效。从省预算内投资中专列5000万元固定资产投资考核奖励资金，按照固定资产投资、民间投资运行情况以及重点项目推进情况进行综合评价，对排名前5位的市分别奖励1500万元、1200万元、1000万元、800万元、500万元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局投资科5277423）

11.政策内容：加快发展低空经济，围绕基础设施、装备制造、应用场景三大领域，分别谋划实施50个左右重大项目，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、超长期特别国债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、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等政策性资金予以支持。编制全省低空基础设施建设方案、低空应用场景拓展行动方案，开展低空公共航路划设，建设省级低空智能网联系统，研究组建省低空经济发展集团路径模式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局投资科5277417、市交通局协调办6035202）

12.政策内容：鼓励已投运生物天然气发电企业设备更新改造，提升安全可靠水平，对生物天然气发电项目，2026—2027年其上网电价在现行标准基础上补贴至0.75元，促进行业高端

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发展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局能源科 5277447）

13.政策内容：实施小微企业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豁免政策，对 2025 年环境空气质量全面达到国家二级标准要求的市，辖区内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挥发性有机物、颗粒物、化学需氧量单项新增年排放量小于 0.1 吨，氨氮小于 0.01 吨的建设项目，在环评审批中，建设单位免予提交主要污染物总量来源说明，由生态环境部门统筹总量指标替代来源，并纳入管理台账。（责任单位：潍坊市生态环境局安丘分局总量办 5276738）

四、积极服务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

14.政策内容：跟进落实全国统一大市场制度法规，优化完善产权保护等相关规章、政策；强化反垄断执法，严肃查处滥用行政权力排除、限制竞争等违法行为，坚决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；健全规范涉企行政执法长效机制，防止和纠正违规异地执法、趋利性执法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发改局信用科 5277445、市司法局法制工作科 5276821）

15.政策内容：进一步规范招商引资行为，完善重大招引项目提级报备、服务协调、信息流转和评价评估制度机制，发布产业链招商投资机会清单、鼓励清单，构建招商引资新模式。（责任单位：市投促中心 5277186）

16.政策内容：开展高价值专利维权补贴，补贴额度按不高于案件合理维权费用 30%的比例核定。海外维权成功的高价值专利纠纷案件，每案补贴金额最高 60 万元；仅国内维权成功的高

价值专利纠纷案件，每案补贴金额最高20万元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和广告监督管理科17861259635、市财政局企业与金融科5278404）

五、加大国际市场开拓力度

17.政策内容：实施“万企出海 鲁贸全球”国际市场开拓行动，2026年组织500场以上境外展洽活动，组织10000家次以上企业参加境内外国际性展会；对企业参加省市两级组织或推荐展会的展位费、展品运输费等给予展前或展后补贴，对单个展会最高补贴400万元。完善拓展“山东外贸优品库”，对“山东外贸优品库”相关费用给予支持，打造全省外贸优质供应链体系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外贸科5277214、市财政局企业与金融科5278404）

18.政策内容：加大外贸品牌企业培育，对符合条件的外贸企业开展的境外专利申请、商标注册及资质认证等费用给予支持，支持比例原则上不超过实际支出的50%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外贸科5277214、市财政局企业与金融科5278404）

19.政策内容：推动“跨境电商+产业带”融合发展，2026年统筹资金，聚焦纺织服装、家具家电、汽车零部件等传统优势产业以及有机化工、电子电器、医疗器械等高附加值产业，重点培育10家左右特色产业带选品中心，开展系列诊断辅导服务，孵化1000家左右企业，为企业开展跨境直播、展示体验、精准对接、品牌孵化、营销推广、AI技术应用等提供支持。（责任

单位：市商务局外贸科 5277214）

以上政策，未明确起止时限的，从 2026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，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。各牵头单位同步制定落实配套措施，加大政策宣传解读力度，用好“鲁惠通”政策兑现平台，推动直达快享，进一步提振市场信心；定期组织开展政策评估，强化服务督导，及时解决政策落地中的堵点卡点问题，充分释放政策效应，为全省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提供有力支撑。